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对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2018年4月23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提交了《2017年度审计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注册会计师对该事项的基本意见:
- (一) 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 1、为控股股东等提供担保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2 所述,亿阳信通为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40.19 亿元共 37 笔债务提供担保,该等债务已涉诉而因此确认预计负债 16.63 亿元。我们未能获取与该等担保事项相关的文件或资料,包括对外担保清单、担保合同或协议、法院诉讼文书等,因此,我们无法确认亿阳信通对外担保的担保范围、担保金额及其担保方式,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营业外支出、预计负债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的列报或附注的披露作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或内容。

2、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亿阳信通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调查字 [2017]26 号"《调查通知书》,因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亿阳信通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调查正在进行中。由于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的结果及其对亿阳信通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3、对北京五洲博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的性质及减值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亿阳信通其他应收款中包括北京五洲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4.77 亿元,并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我们未能获取与该款项有关的合同或协议,发出的询证函未收到回函且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无法实施充分、适当的审计程序以确定亿阳信通是否恰当识别关联方。因此,我们无法确认该款项的性质及可收回性,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资产减值损失、其他应收款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4、智能交通业务收入的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0 所述,亿阳信通 2017 年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了智能交通业务营业收入 2.99 亿元、营业成本 2.37 亿元。我们未能获取与该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信息与资料,包括完整反映实际工程进度的验工计价单、工程结算书等,也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认亿阳信通是否恰当估计该等工程的完工进度、合同收入及合同费用,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往来款项、存货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1 所述,亿阳信通本期对无形资产计提了 1.51 亿元的资产减值准备。我们未能获取与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信息与资料,包括对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明细测算表单、减值测试过程等,致无法执行专家复核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认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准确性,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资产减值损失、无形资产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6、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多项重大不确定性

亿阳信通 2017 年度亏损 24.8 亿元,期末净资产为 7.06 亿元。且由于诉讼事项导致亿阳信通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所持子公司股权、多处房产被冻结。此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

(二) 无法表示意见

上述事项表明,亿阳信通存在多项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亿阳信通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亿阳信通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如下:

公司重视上述会计师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良影响。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目前正在接受中国证监会的立案调查,结论尚不明确,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力争早日核查完毕。

根据目前实际状况,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 1、日常生产经营方面:
- 1)在成熟行业中,保障通信行业市场的稳固,依托新业务、技术拓展新的 利润增长点,如大数据&AI、云化、作战指挥平台、物联网、OSS4.0 等产品的 市场应用与推广;稳定智慧城市的原有项目建设,依托城市运营平台等新的产品 应用,拓展新的市场机会;
- 2)继续拓展新行业,如智慧医疗、南水北调等,并在2016年已有试点项目的基础上,依托全国营销网络与技术支持团队,迅速形成了一定的市场规模;
 - 3) 持续加强技术储备及产品创新;
 - 4) 走向国际市场,发挥核心优势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 2、外部影响的应对: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所涉案件尚无终审裁定,判决公司来承担债务支付。 公司将全力通过法律渠道解决诉讼问题,争取无一起诉讼被执行索赔。

公司董事会将尽早解决公司目前面临的问题,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说明。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